

保险学院关于2014级硕士研究生跨学科、专业补修课程的说明

一、跨学科补修

保险学、保险（专硕）、精算学专业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如本科阶段所获学位为非经济学类，须补修经济学科主干课程（宏观经济学和微观经济学）；社会保障学专业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如本科阶段所获学位为非管理学类，须补修管理学科主干课程（管理学原理和西方经济学概论）。跨学科补修课程的补修和考核方式等由研究生院统一规定。

二、跨专业补修

保险学、保险（专硕）、精算学专业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如本科阶段的专业属于非保险学类，须补修两门保险类主干课程（保险学原理、财产保险学或人身保险学三门课程中任选两门）；社会保障学专业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如本科阶段的专业属于非社会保障类，须补修两门社会保障类主干课程（即社会保障学和社会保障基金管理）。若在本科期间选修或辅修过相关课程并考试合格，可以在入学后填写跨专业考生免修本课程申请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申请免修。补修方式为自学或入学后旁听本科生课程。

跨专业补修课程采取集中闭卷考试方式，考试时间为新生入学后二周左右，考试成绩60分以上为合格。考试不合格者给予一次补考机会，补考时间定为第一学期期末。跨专业补修是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必要组成部分。未参加补修或补修课程考核不合格者，视为未达到培养方案要求，将不能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保险类主干课程补修的参考书目为：《风险管理与保险》，中国保监会保险教材编写组，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保险学》，魏华林，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第三版）、《财产保险》郝演苏主编，中国金融出版社（2002年）；《海上保险学》郭丽军主编，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0年）；《人寿保险理论与实务》，陶存文主编，中国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社会保障学类主干课程补修的参考书目为：郑功成：《社会保障学理念、制度、实践与思辨》，商务印书馆，2004年再版；李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分析与评价——基于养老金水平的视角》，人民出版社，2013年。

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

2014年5月
保险学院